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5-043

债券代码：113678

债券简称：中贝转债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2025年6月3日
-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人数：12人
-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数量：260.00万份
-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24.71元/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将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名单公示期为2024年4月10日至2024年4月19日。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公司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

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并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2024年4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意见。

5、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6、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与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1,290.00万份调整为1,677.00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由200.00万份调整为260.00万份，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32.27元/股调整为24.71元/股。同时确定以2025年4月23日作为激励计划的预留权益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2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260.00万份股票期权。

7、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及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不符合行权条件对应的股票期权合计916.50万份进行注销。

8、公司于2025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

二、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实际授予情况

- 1、预留授权日：2025年4月23日
- 2、预留授予数量：260.00万份
- 3、预留授予人数：12人
- 4、行权价格：24.71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授权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完成授权登记之日起算。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12个月。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在满足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后，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行权事宜。

7、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全部 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预留授 权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核心骨干人员（12人）		260.00	13.42%	0.60%
预留授予合计		260.00	13.42%	0.60%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8、关于本次授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2024年5月27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335,240,37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截至2024年7月24日，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4.71元/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60.00万份。除此之外，本次实施激励计划的内容与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

三、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

2025年6月3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相关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1、期权名称：中贝通信期权
- 2、期权代码（分两期行权）：1000000847、1000000848
- 3、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5年6月3日

四、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

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预留授予的260.00万份股票期权需摊销的总费用为500.72万元，具体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股票期权摊销成本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500.72	238.83	214.40	47.49

注：1、上述结果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授权日、行权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

- 2、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 3、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 4、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将对公司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